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委员会党校 2026 年 预算重点领域财政项目文本公开

一、项目名称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委员会党校后勤物业服务保障经费

二、立项依据

根据《中国共产党党校（行政学院）工作条例》第十一章办学保障；第六十条，行政管理和后勤服务是党校（行政学院）各项工作运转的重要保障，应当按照管理科学化和服务规范化的要求进行改革，提高管理水平、服务质量和保障能力；第六十一条，党校（行政学院）工作所需经费，列入各级财政预算。各级财政应当加大基层干部教育培训经费投入，中央财政应当加大对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边疆地区、欠发达地区的转移支付力度，相关地区可以统筹中央补助和自有财力加大对党校（行政学院）的经费投入；第六十二条，各级党委和政府应当重视党校（行政学院）基础设施建设。党校（行政学院）的教室、宿舍、食堂和图书馆等设施是干部教育培训必需的基础设施相关经费由同级财政性资金等途径解决；具有现实需求，具有不可替代性等，着力完善干部教育培训的培训机制。

三、项目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委员会党校

四、项目基本概况

培训轮训玉溪市各级党员领导干部及后备干部、公务员、国有企业管理人员、政策研究人员、民主党派领导干部、无党派代表人士以及党的统战干部等，培养理论干部；承办党委和政府举办的专题研讨班；围绕国际国内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开展科学研究，承担党委和政府下达的调研任务，推进理论创新；针对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进程中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开展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的理论宣传；开展同国内国（境）外教育、研究等机构和组织的合作与交流。为保障领导干部培训的正常运转，核拨非税收入经费用于培训日常开销。

五、项目实施内容

2026 年举办培训班（含会议）120 期，共计 21,000 人次。培训学员合格率到达 98.00%以上，学员满意度达到 90.00%，为学员培训提供良好环境，切实把干部教育培训主渠道主阵地的作用发挥好。

六、资金安排情况

2026 年市委党校后勤物业保障经费项目计划预算资金安排 39,750,000.00 元。具体为：（1）日常运转 3,030,000.00 元，其中：水费 30,000.00 元、邮电费 150,000.00 元、租赁费 2,000,000.00 元、电费 700,000.00 元、天然气费 150,000.00 元，均按照往年实际支付的金额测算；（2）后勤保障服务

8,200,000.00 元，其中：3,340,000.00 元用于支付 2026 年 1-8 月用品款，4,860,000.00 元用于采购下一年度后勤保障服务；（3）酒店用品 1,540,000.00 元，其中：600,000.00 元用于支付 1-6 月合同款，940,000.00 元用于采购下一年度酒店用品；（4）开展培训 3,800,000.00 元，其中：讲课费 1,700,000.00 元、租车费 600,000.00 元、资料费 500,000.00 元，保险等其他相关费用 1,000,000.00 元，均按照往年实际支付的金额测算；（5）维修维护 10,000,000.00 元，其中：维保费 600,000.00 元、龙泽楼维修 3,700,000.00 元、雅集维修 3,700,000.00 元、日常维修维护 2,000,000.00 元；（6）大宗食材 9,500,000.00 元，其中：3,000,000.00 元用于支付 2026 年 1-5 月食材款，6,500,000.00 元用于下一年度大宗食材招标；（7）设施设备 2,480,000.00 元，其中：家具用具采购 300,000.00 元、设备采购 2,180,000.00 元；（8）税金 1,200,000.00 元，用于缴纳产生的增值税等相关税费。

七、项目实施计划

2026 年举办培训班（含会议）120 期，共计 21,000 人次，培训学员合格率到达 98.00%以上，学员满意度达到 90.00%。为学员培训提供良好环境，切实把干部教育培训主渠道主阵地的作用发挥好。

八、项目实施成效

绩效目标：预计 2026 年举办培训班（含会议）120 期，共计 21,000 人次。质量指标：党性课程比重达 70.00%。满意度指标：学员满意度达到 90.00%。社会效益指标：为全市党员干部提供良好的培训环境，向全市干部宣传我党重要思想。为全市党员干部培训提供专业场地及培训人员，切实把干部教育培训主渠道主阵地的作用发挥好。